

学深悟透“4·13”重要讲话精神 奋力书写海南自贸港税务新篇

文 | 刘磊

2018年4月13日,是海南人民也是海南税务人永远铭记的日子。当天,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(下称“4·13”重要讲话),支持海南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。随即发布的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》(下称《指导意见》),对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作出重大部署。2020年6月1日,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》(下称《总体方案》),标志着这一重大战略进入全面实施阶段。

4年来,海南税务人牢记嘱托,不辱使命,在省委、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4·13”重要讲话和关于海南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解放思想、敢闯敢试、大胆创新,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海南税务系统一贯到底、落地生根,全力以赴书写好中国特色自贸港建设的税务篇章。

提升政治站位,在学深悟透“4·13”重要讲话精神上用实干

习近平总书记“4·13”重要讲话,既有深邃高远的理论指引,又

有务实具体的路径安排,高屋建瓴,内涵丰富。从中,笔者深刻领会到:一是战略定位高度提升。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高度赋予了海南新的战略定位,给予海南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,赋予了海南大有作为的着力点。二是发展目标高度明确。分为2020年、2025年、2035年、本世纪中叶等不同阶段逐步建设自贸试验区和自贸港,实现当前世界最高水平的开放形态,奏响了新时代改革开放的“最强音”。三是政策内容高度丰富。习近平总书记“4·13”重要讲话极富政策含金量,是指导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纲领,为海南经济特区谋划发展擎化了“路线图”,为全省人民投身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提供了“施工图”。四是改革创新高度自主。把许多重要的改革开放举措放在海南先行先试,支持海南大胆试、大胆闯、自主改,为海南提供了破除岛屿省份发展面临的体制机制障碍,增强人们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心。

4年来,海南税务系统把学习贯彻“4·13”重要讲话精神作为第一要务,切实在学懂、弄通、做实上下功夫,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把全省税务干部思想和行动统

一到中央、国家税务总局和省委、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。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、支部“三会一课”、青年理论学习等方式坚持深入学、反复悟。组织省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带队到基层联系点开展宣讲,切实将“4·13”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到基层一线;组织开展海南自贸港全员知识竞赛等活动,做到全覆盖、常态化,多轮次兴起学习宣传热潮;组织举办“我为推进海南自贸港建设作贡献”税务系列讲座,邀请省内外专家学者轮次授课,深化了全体税务干部职工对自贸港建设的认识和理解,为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奠定坚实的理论基础。

发挥税收职能,在助力海南自贸港建设高质量发展上鼓实劲

4年间,海南税务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,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时代进程中眼观全局、谋划长远、着手细节,工作成效逐步显现,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势头也正在加快形成。

一是下好“先手棋”,全面开展税收政策研究。成立自由贸易区(港)改革发展处,高质量承接《总体方案》中37项工作任务。深度参与《总体方案》起草,成立政策研究小组,积极开展销售税研究,提